

最新教育网络安全手抄报(大全5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教育网络安全手抄报篇一

甲方： 乙方：

为了全面履行甲乙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总承包施工合同》，特签订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承包范围：

承包方式：采用“包清工(部分包工包料)”的方式，进一步明确在施工过程中甲乙双方各自的安全责任，保护施工人员的安全和身体健康，防止因工伤亡事故的发生。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签订本协议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与分包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应认真履行。

二、甲乙双方共同责任

1. 甲乙双方共同遵守国家 and 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规定，认真执行国家、行业、企业安全技术标准。

2. 在甲方的统一领导下，组成施工现场安全生产领导机构，定期召开安全工作会议，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和群防群治制度，制定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和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形成一体化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体系和保证体系，并按照职责分工抓好落实工作。

3.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不得违章指挥和违

章作业。在组织施工生产时先落实安全保护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 抓好安全教育，严肃安全纪律，规范安全行为，净化作业环境，禁止野蛮施工，防止施工扰民。

5. 发生事故时，应立即采取措施保护现场，抢救伤员，防止事故扩大，并及时报告上级主管部门，组成事故调查小组，查明事故原因，确定事故责任，按照“三不放过”的原则拟订改进措施，提出对事故责任者的处理意见。

三、甲方的具体责任

1. 甲方对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负责。组织指挥现场安全生产，向乙方公布本企业、本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检查乙方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和规章制度，对乙方安全生产实施监督管理。

2. 编制工程项目安全施工组织设计，并分解到乙方分包项目。组织指导乙方编制分包工程内容的安全施工方案，制定安全技术措施并监督实施。

3. 在安排乙方工作时针对其施工内容、工艺要求，提出施工方法和安全操作规程，提供必要的安全保护设施。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施工负责人进行安全技术交底，交底由甲、乙双方负责人和安技人员签字备案。施工中监督乙方按交底内容实施。

4. 对乙方现场员工进行登记造册，复验身份证件，发放胸卡，按名单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建立安全教育档案。对分包单位的特种作业人员资格进行验证。协助乙方做好特种作业人员的培训、考核、持证上岗等管理工作，制止非特种作业人员从事特种作业。

5. 向乙方提供良好的、确保安全生产的劳动作业环境，所提供的电气设备、机械、工器具、架设机具、安全防护用品等必须符合安全技术标准，经乙方检验合格后，办理书面交接验收手续，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分别存查，并监督乙方安全使用。
6. 对乙方自带机具、设备、安全防护用品等进行技术指标、安全性能检验，合格者方可进入施工现场。监督乙方正确安装使用和拆除。
7. 对乙方施工工序、操作岗位的安全行为进行日常监督检查，纠正违章指挥和违章作业。发现严重的违章违纪和事故隐患，应立即责令停工，监督整改并按双方商定的管理办法进行处理。严重者终止合同，清退出场，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8. 合同终止工程结算时，甲方安全技术部门应出具《安全评价书》。无安全评价书者不能结算。
9. 对施工现场的各种安全设施和劳动保护用品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及时消除隐患，保证其安全有效。
10. 提供符合卫生、通风、照明等要求的员工生活环境，在容易发生火灾的地区，设置灵敏有效的消防器材。
11. 一旦发生伤亡事故按规定立即报告有关部门。
12. 其他。

四、乙方的具体责任

乙方在甲方的统一指挥监督下对本单位施工安全工作直接负责。按其职责分工，具体履行以下责任。

1. 接受甲方的指挥和监督，遵守甲方的安全管理制度，参加工地安全生产领导机构，出席安全工作会议，执行会议决定。
2. 按照甲方的统一管理规定制定本单位的安全目标责任和管理规章制度，并向甲方备案。
3. 根据甲方安全施工组织设计，编制本单位分包工程范围的安全施工方案和安全技术措施，按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技术措施费，报甲方审批执行。
4. 对本单位的施工人员应登记造册，如实向甲方报告，接受甲方的安全教育，发生人员调整时，要迅速报告甲方，并进行安全教育，未经安全教育的不得进入施工现场，不得录用无身份证件的人员和童工。
5. 按规定要求设置安全技术管理人员(50名施工人员以上的应设专职安全技术管理人员;不足50人的应指定兼职安全技术管理人员，各施工班组应设一名兼职安全员)，负责操作中的安全检查。
6. 负责班前安全教育和工种交换的安全教育。下达施工任务时，应进行有针对性的安全技术交底，检查操作人员安全着装;发生交叉作业时，应先报告甲方，并进行监护。不得安排非特殊工种人员从事特殊工种作业，不得安排患有高血压、心脏病及其他不适于高处作业的人员从事高处作业。
7. 向甲方申报自带的劳动保护用品及机具、设备，经检验合格后使用。禁止任何人私自拆除安全防护设备或设施。
8. 设置必要的员工生活设施，并符合卫生、通风、照明等要求，员工的膳食、饮水供应等符合卫生要求。
9. 在容易发生火灾的地区施工动火时，应事前向甲方申请，得到书面批准并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后，才可施工。存储、

使用易燃易爆器材时，应当采用特殊的消防安全措施。

10. 教育本单位员工遵章守纪，不得违章指挥和违章操作。施工中如因乙方施工人员违章指挥、违反纪律、违反安全操作规定而发生伤亡事故，其损失由乙方负责，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负责赔偿。

11. 乙方须严格按照甲方安全技术交底要求进行施工，否则出现人身伤亡事故由乙方自负。

五、此协议作为分包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一式两份。

甲方：（章） 乙方：（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样本二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根据国家有关法规，加强 期间的安全管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双方的安全责任，确保项目施工操作人员的安全与健康，促进施工顺利进行，特签订本协议。

一、甲方安全生产管理责任

1、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

制定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落实各项安全技术措施要求，保证工程安全施工投入的有效实施。

2、甲方有为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安全、技术、水文、地质等资料的义务

3、协助乙方了解甲方有关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协助乙方解决施工过程中碰到的各种涉及安全的问题。从思想上和组织上应把乙方安全生产管理纳入甲方统一的安全管理体系之中。

4、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刻撤走现场内不遵守、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操作规程、安全条例和指令的人员，无论在任何情况下，此人不得再雇佣于现场。

5、对不符合安全规定的，甲方安全管理人员有权要求停工，整改合格后方可继续施工。

6、对违反安全生产、治安、消防、文明施工规定的行为，甲方依据相关规定有权对乙方进行经济处罚。

7、甲方不得对乙方提出不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定的要求，不得随意压缩合同约定的工期。

8、发生灾害事故时，甲方有义务及时通知事故可能波及乙方施工范围的人员撤离。

9、甲方应当为乙方工伤人员提供救护便利。

二、乙方安全生产管理责任

1、乙方必须贯彻执行国家、山东省法律法规、条例、规定；遵守甲方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规定及要求，并积极参加各种有关促进安全生产的各项活动。

- 2、乙方是施工现场安全责任的主体，应当对施工安全全面负责，并接受甲方的统一监督管理，乙方在施工中应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并严格执行。
- 3、乙方不得将所承包工程转包、分包或者以任何变相的形式转包、分包给第三方。
- 4、乙方应当建立施工安全保障体系，实行施工安全岗位责任制，推行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和施工现场标准化作业。
- 5、乙方项目负责人应当由取得相应执业资格的人员担任，负责工程项目的施工安全，落实安全施工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确保安全施工投入的有效使用，并根据工程特点组织制定施工安全技术措施，消除安全事故隐患。及时、如实报告施工安全情况。
- 6、乙方应当为工程施工配置专职安全员。专职安全员应当持证上岗，并按规定独立行使职权。
- 7、乙方应当落实劳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加强对本单位人员的安全施工教育和培训，如实告知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保证从业人员熟悉并严格执行有关的安全施工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具备必要的安全防范知识。未经安全施工教育和培训合格人员，不得上岗作业。特种作业人员应当经国家规定的有关部门组织专门培训，经考核合格，取得上岗证书后，方可上岗作业。
- 8、乙方可根据自身需要组织其从业人员参与建设单位或甲方组织安排的安全教育培训等活动。
- 9、乙方必须依法为其从业人员办理工伤保险或商业保险。10、乙方应当按照工程承包方式(专业分包或劳务分包)的不同为作业人员提供符合安全施工和技术规范要求的施工机具和劳

动防护用品，并告知其正确的使用方法。乙方在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或者使用新设备时，必须了解、掌握其安全技术特性，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并对从业人员进行专门的安全培训。

11、工程施工前，乙方技术人员应编制承建工程施工技术安全措施，报甲方有关部门审批。乙方应及时将审批后的安全技术措施向参加施工的人员认真传达贯彻，传达人与被传达人均应签名备查。

12、乙方应当负责施工现场内的安全设施的建立、正常使用和维护工作；并应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场所、设施、设备上设置明显的符合国家标准的安全警示标志。

13、乙方应当教育职工爱护工程安全生产设施。如损坏安全施工设施要及时修复，并由乙方承担由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14、乙方应当定期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并及时向甲方通报排查情况；对甲方或乙方查出的安全隐患，乙方必须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完毕。

15、由乙方违章违规作业造成重大事故隐患或发生事故，致使工程设备及其它受到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6、发生灾害事故时，乙方应当及时向甲方通报，由甲方相关部门和人员统一指挥救灾，乙方要认真执行甲方抢险、救灾命令，所需抢险救灾人员、材料、设备等均无条件服从甲方调度。

17、发生工程施工安全事故时，乙方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滋生事故的生产或事故扩大，保护好事故现场，需要移动现场物品时，应当做出标记和书面记录，妥善保管有关物证。乙方应当及时、如实报告，不得瞒报、谎报、迟报；不得故意破坏事故现场，毁灭相关证据。

18、因乙方直接责任或不可抗力造成乙方人员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向属地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报告事故情况，积极配合各级事故调查组进行事故调查，承担处理事故与善后所需的费用和伤亡指标。

19、因甲方直接责任造成乙方人员伤亡事故，由乙方处理善后，甲方承担处理事故与善后所需的费用，并协助乙方向属地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报告事故情况，甲、乙双方积极配合各级调查组的调查工作，由乙方上报伤亡指标。

20、因乙方直接责任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员的伤亡事故，由甲方(或第三方)处理善后，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处理事故与善后所需的费用及伤亡指标，由乙方向属地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报告事故情况，各方应积极配合各级事故调查组的调查工作。

21、因甲乙双方共同责任(含责任暂未查清)造成人员伤亡事故，由乙方向属地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报告事故情况，各方应积极配合各级事故调查组的调查工作，待查清各方所应承担的责任大小，承担相应的责任，有人员伤亡的一方处理善后，所需处理事故与善后的费用按比率共同分担，伤亡指标由乙方上报。

三、一般规定

1、本协议执行中如发生争议，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与本工程施工分包合同同时生效。

3、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教育网络安全手抄报篇二

立协单位:

发包单位: (甲方) 以下称甲方

承包单位: (乙方) 以下称乙方

一、 本协议适应范围: 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电厂范围内的新建、改建、扩建、检修安装电力工程项目均应执行本协议。

二、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与承接项目有关的、有效的资质证明材料。甲方应按有关规定对乙方的资质进行审查, 确认乙方承包的项目与其资质相符合。

三、 甲方将本项目发包给乙方, 为确保“安全第一, 预防为主, 综合治理”安全生产方针的贯彻落实,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华能南京电厂有关安全生产管理规定, 明确双方的安全责任, 确保安全施工, 双方在签订项目承包合同的同时, 必须同时签订本协议。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 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 承包项目:

1. 发包项目名称:

2. 承包范围:

五、 项目期限: 自 年 月 日开工, 至 年 月 日结束。

六、 协议内容:

1. 甲乙双方必须认真贯彻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省、市地方政府劳动保护、安全生产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严格执行有关劳动保护、安全健康与环境工作的法令、法规、条例，遵守安全工作规程、安全生产工作规定及电力建设安全施工管理规定，遵守华能国际电力股份公司及华能南京电厂安全生产管理规定。
2. 甲乙双方必须有安全管理组织体系，并有明确的负责安全生产的领导。乙方参与承包项目的人员超过10人(含10人)的必须配备专职安全员，10人以下的可设兼职安全员，安全员应经考核，有相应上岗资格证书，并向甲方提供有效的资质证明，并同时向甲方提供承包项目现场管理有效的组织机构与人员名单。
3. 乙方应有针对承包项目的安全管理制度，包括各工种的安全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责任制、针对性的应急预案和定期安全检查、安全教育制度等。
4. 甲乙双方施工人员在施工前要认真勘察施工现场，根据工程项目内容、特点进行全面的安全技术交底，详细了解施工区域内作业的施工日期、施工环境、施工特点与要求、停电范围。
5. 乙方应根据工程项目施工要求制定项目安全目标、安全工作计划提交甲方审核后组织落实。对有可能发生火灾、爆炸、触电、高空坠落、中毒、窒息等危险或引起人身、设备事故的施工，乙方应认真勘察施工现场、安全技术交底的基础上，制定详细的施工安全技术措施，经甲方安全管理机构审查合格后实施。安全技术措施应同施工组织措施在施工前提交甲方审核，甲方应监督乙方实施情况。乙方必须严格按施工组织设计和有关安全要求、规定组织施工。乙方应在施工现场有危险因素的区域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并应当向施工人员告之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及事故应急措施。乙方施工过程中需使

用电、水源，应事先与甲方取得联系，不得私拉乱接，乙方参与施工的人员应身体健康，满足施工要求。

6. 甲乙双方的有关领导必须认真对本单位职工进行安全生产制度及安全技术知识教育，增强职工法制观念，提高职工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保证职工在享有安全生产保障权利的同时，监督其自觉履行相应的安全生产方面的义务和遵守安全生产纪律、制度和法规。

7. 工程开工前，甲方预留一定比例的施工管理费作为安全施工保证金(或根据项目施工实际情况由乙方向甲方预交)。乙方人员在施工时违反有关规定时，甲方应予以教育，必要时予以考核。并通报乙方，同时从安全施工保证金中扣除考核款。

8. 在发生乙方责任的人身伤亡事故或重伤事故时，由甲方根据违章程度、工程规模和工期，确定安全保证金扣除比例，直到停止乙方施工。

9. 施工前，乙方应对施工人员进行进场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介绍施工中有关安全防火、防爆、防高空坠落、防中毒等要求，并保证施工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乙方施工人员必须经考核合格后方可进场施工。乙方进场施工前应向甲方提供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的施工人员名单，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的施工人员，不得进场作业。甲方对乙方施工人员安全教育与培训掌握情况进行抽查，抽查不合格者必须劝其退出施工场所。乙方若在施工中要新进、增加施工人员必须向甲方提出申报，并经教育培训后方可进场作业。

10. 在承包本项目期间，乙方指定 张万里 同志负责本项目的有关安全管理。甲方指定 贾海东同志负责联系、检查、监督乙方执行有关安全管理规定情况。甲乙双方应经常联系、

相互协助检查和处理有关的安全管理事务，共同预防事故的发生。乙方安全负责人(专职或兼职安全员)，佩戴相应袖标。并根据锅炉班检修期间“安全及文明生产注意事项”表格(另附，开工前交乙方)每日进行布置，检查，整改，落实。乙方项目工作负责人检修期间参加锅炉班早会，工作负责人汇报昨日主要工作进度、安全、文明卫生情况、需要班组协调的问题等，将锅炉班早会与本项目安全相关的问题传达给工作班成员、并布置落实。乙方每日开工前进行站班会，布置每日工作，对当日工作进行危险点，安全措施及安全注意事项进行针对性交待。

11. 乙方在施工期间必须严格遵守和执行甲方在安全生产、治安保卫方面的有关规定，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指导和考核；甲方有协助乙方搞好安全管理，以及监督乙方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管理规定的义务，对于查出的隐患，乙方必须限期整改。对甲方违反安全生产规定、制度的指令，乙方有权拒绝执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改进，甲方应认真整改。

12. 乙方作业人员应对所在的作业区域、作业环境、操作设施设备、工器具等进行认真检查，发现隐患应立即停止作业，并经落实整改后方可继续作业。一经开工，就表示乙方已经确认施工场所、作业环境、操作设施设备、工器具等符合安全要求和处于安全状态，乙方对于作业过程中由于上述因素而造成的事故后果负全部责任。

13. 乙方在作业时所使用的各种设备及工器具等应由乙方自备。如乙方必须借用或租赁甲方设备及工器具，应由双方有关人员办理借用或租赁手续。借出方应保证借出的设备或工器具完好并符合安全要求，设备或工器具使用特殊说明书应书面交待清楚。借入方必须检验，并做好检验记录。借入方一经接收，设备和工器具的保管、维修应由借入使用方负责，并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在使用中，由于设备、工器具因素或使用不当造成伤亡事故，由借入使用方负全部责任。

14. 乙方每日开工时工作负责人要和工作组成员交代工作内容和安全注意事项。乙方使用人对施工现场脚手架每天开工前必须检查验收签名，发现隐患应立即整改。正确使用合格的安全带，高空作业1.5米以上作业均应系好安全带，并保证上方悬挂点牢固可靠、对高出作业临空面采取挂安全网。安全带无悬挂的地方，需架设安全绳。

15. 现场交叉作业设专职协调指挥员，外包单位安全负责人必须做到不违章指挥，杜绝野蛮作业，坚持按照工艺标准组织生产。经常在生产现场进行检查，纠正违章现象，保障本单位安全有序生产。作业期间现场安全负责人因事离开现场必须临时指定一位负责安全监管，若长时间离开必须主动向发包班组联系人说明情况，同时到检修部安全员处备案。二个及以上作业点，每个作业点均应指定工作负责人、设置专职或兼职安全管理人员。

16. 进入烟风道内作业，须采取受限空间特殊作业安全措施，办理特殊作业措施票，履行特殊作业许可手续。作业时，孔洞外设专人监护。监护人必须始终坚守在孔洞边，如需离开，必须先派人替换。

17. 行车操作必需有相应操作资质的人员担任，起重作业时专人指挥，起吊作业现场区域设置必要的围栏。专用吊车进入现场必需报安监部备案，起吊大件需有专门起吊方案并甲方审核后方可进行，并甲方相关人员现场全过程监护。

18. 作业人员进入现场，必须佩戴齐备的劳动防护用品，如：合适的防护服、手套、防护眼镜、耳塞等，防止作业现场粉尘、噪音等对作业人员健康造成伤害。

19. 外包工程施工作业过程中应在现场备置文件包备查。文件包中含有：工作票或者生产区域工作联系单，动火作业需要办理动火申请的应有动火措施票，特殊作业工作时需要有特殊作业措施票；现场安全巡查表；作业指导书(内含施工安全

措施、技术措施和组织措施，作业指导书需由甲方相关专业人员签字确认)；特殊工种证(原件或复印件)；外包工程施工监督检查记录表；节假日加班申请(遇节假日和夜间需要加班者)。

20. 乙方施工人员对各类安全防护设施、遮拦、安全标志牌、警告牌和接地线不准擅自拆除、更动。如确实需要拆除、更动的，必须经乙方施工负责人和甲方指派的安全管理人员的同意，办理手续，并采取可靠的安全措施后方可拆除、更动现场安全防护设施。任何一方擅自拆除、更动所造成的后果，均由该方负全部责任。

21. 特种作业必须执行国家《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特种作业人员必须经省、市、地区的质量技术监督局培训考核后持证上岗，并按规定定期审证，中、小型机械的作业人员必须按规定做到“定机定人”和有证操作；起重吊装作业人员必须遵守“十不吊”规定，严禁违章，无证操作；严禁不懂电器、机械设备的人擅自操作使用电器、机械设备。

22. 乙方必须按照规定开展经常性检查和定期安全检查，发现隐患应立即整改。各类安全防护设施、遮拦、安全标志牌、警告牌和接地线不准擅自拆除、更动。如确实需要拆除、更动的，必须经乙方项目负责人和甲方指派的安全管理人员的同意，办理手续，并采取可靠的安全措施后方可拆除、更动安全防护设施。任何一方擅自拆除、更动安全防护设施所造成的后果，均由该方负全部责任。

23.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电力系统动火规定，正确使用动火工作票，易燃、易爆场所严禁吸烟及动用明火，消防器材不准挪作他用，电焊，气割作业应按规定办理动火审批手续，严格遵守“十不烧”规定。工地严禁使用电炉，冬季施工如必须采用火加热的防冻措施时，应取得主管人员的同意，落实防火、防爆、防中毒措施，并指派专门人员值班。

24. 承发包工程必须贯彻先订承包合同、安全协议后开工的原则。甲方不得指派乙方人员从事合同外的施工任务，乙方应拒绝合同外的施工任务。

25. 贯彻“谁施工，谁负责安全”的原则，项目承接企业依据国家和行业安全管理的有关规定，承担本企业职责和工作范围内的全部安全责任。甲、乙双方人员在作业期间造成伤亡、火警、火灾、电气、机械等重大事故包括甲、乙方责任造成对方人员、他方人员(非甲、乙方人员)伤亡时，双方应协力进行紧急抢救和保护现场，甲乙双方按照国家、省、市地方政府有关事故报告规定向各自的上级管理部门进行上报。乙方施工人员作业过程中发生的不安全情况应及时向甲方通报。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本协议，由于违反本协议而造成的伤亡事故及其它经济损失，由违约方承担一切责任。

26. 乙方不因甲方对其资质证明、安全技术措施等已审核认可，或已对其进行安全技术交底以及对其进行检查监督实施，而免除其相应责任。

27. 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28. 本协议订立的各项规定适用于立协单位双方，如遇有同国家、省、市和电力行业有关规定不一致时，按国家、省、市和电力行业有关规定执行。

29. 本协议经立协双方签字、盖章有效，作为合同附件一式四份。甲方合同管理部门、安全管理部门、项目管理部门及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单位名称：（盖章） 乙方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责任班组负责人：（签字）

项目责任部门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立协日期： 立协日期：

教育网络安全手抄报篇三

总则：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保障施工人员和财产的安全及业主方的财产安全，规范中节能(内蒙古)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工程项目施工的安管理工作，促进工程建设的顺利进行，本着共同搞好安管理工作的原则，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双方责任：

1、业主方的责任：

(1)负责组织贯彻执行国家、行业及上级有关安全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协调解决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问题。

(2)在管理工程建设项目的时候，负责安全文明施工和监督管理。

(3)在组织审查相关方施工组织设计时，负责同时审查其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4)督促相关方做好现场施工技术管理工作，确保施工现场建立起正常的安全文明施工秩序，并协调解决存在的问题。

(5)组织并参加安全大检查，参加施工现场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工作。

(6) 监督检查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状况，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

2、相关方责任范围：

(1) 服从业主方对安全工作的管理，全面遵守业主方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定期向业主方安全管理人员汇报工作。

(2) 相关方施工现场项目经理是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对现场安全工作全面负责。

(3) 建立现场安全管理体系，制定并落实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4) 建立现场安全管理机构，其人员、装备应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并报业主方相关部门备案。

(5) 接受业主方、监理、政府有关部门安全工作的监督检查。

(6) 保持现场整洁，物料堆放整齐划一，安全标志按国家标准着色、设置。

(7) 相关方的办公区、生活区、施工区应分开设置，区划明确。临时搭建的工棚应美观、规范。

(8) 凡由相关方责任造成的人身事故，应由相关方承担全部经济责任。发生的事故必须按“四不放过”的原则进行调查处理，并按规定统计上报，严禁弄虚作假，隐瞒事故。

(9) 凡由相关方责任造成的机械、设备事故，应由相关方承担全部经济责任，业主方有权利从相关方的工程款中扣除相应的款项以对该经济责任做出支付：工程施工中产生隐患，导致后期发生事故的，在保质期内，业主方有权利从相关方的质保金中扣除相应的款项以补偿事故造成的损失。

(10) 承担合同中明确的其他安全工作责任。

二、安全施工管理目标：

- 1、不发生人身伤亡事故：
- 2、不发生重大施工机械设备损坏事故：
- 3、不发生重大火灾事故：
- 4、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和重大垮(坍)塌事故。

三、经济责任：

工程现场施工安全管理过程中，实行与经济挂钩的管理办法。

- 1、安全文明施工保证金应根据工程建设项目里程碑计划，考核予以奖惩兑现。
- 2、对相关方的违规违制行为，应根据业主方的相关违章处罚标准，扣罚责任单位的安全文明施工保证金。
- 3、相关方在施工现场必须服从业主方安全管理人员的管理，服从业主方有关安全管理的奖罚规定。对不服从现场安全管理人员的违章处罚，业主方有权从合同价款中加倍扣除，并视情节给予警告。

四、协议生效与终止：

本协议自 年 月 日起生效，相关方承担的全部施工项目结束，质保期满后此协议自动失效。

业主方： 相关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教育网络安全手抄报篇四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铬渣污染治理环境保护技术规范》、《危险废物安全填埋处置工程建设技术要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为了保证机械设备安全施工，使施工现场有一个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和工作秩序，明确双方安全职责。遵循公平、守法、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本项工程安全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有限责任公司

二、工期

工程项目施工期限：

三、甲方的安全责任、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对乙方施工安全负有监督、指导和检查的责任。
- 2、甲方对乙方不合格的机械设备有权勒令退场。在施工过程中发现乙方有使用不合格的机械设备时有权采取下发整改通知单、经济处罚等措施。
- 3、甲方有权制止乙方的违章作业，对重大违章行为有权责令其停工整顿；对于乙方的违章行为，甲方有进行经济处罚的权利。

4、甲方有权对安全素质差、不服从安全生产指挥的施工人员采取经济处罚或限期退场的权利。

5、甲方有权要求安全管理职责落实不到位、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或发生四级安全事故以上的乙方限期退场，直至中止承包合同、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乙方的安全责任、权利和义务

1、乙方要严格服从甲方关于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及相关协调工作、严格执行甲方制定的各项有关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接受甲方的指导、监督、检查和教育。

2、乙方负责机械设备进退场运输中的交通安全管理工作，使设备安全运到甲方施工现场。

3、乙方所提供的机械设备，各种安全设施必须齐全、完整、机械性能良好，在设备使用前，乙方应指派专人对设备、操作、安全系统实施进行验收、如不合格影响施工安全的机械设备，严禁操作使用。

4、乙方提供的机械设备应配定机人员并持证上岗，不得随意调动，如有调动需告知甲方管理人员。

5、乙方应根据工程特点，合理安排身体素质、技术水平、安全意识都符合要求的人员上岗，严禁使用童工。

6、乙方不得私自破坏甲方提供的各类安全防护设施，确因施工需要拆除的防护设施，必须经甲方项目部安全员同意后方可拆除，在工程结束前应将防护设施恢复。

7、乙方在设备的使用过程中，如有发现危及安全施工的机械故障时，应立即停止使用，及时进行抢修，确保机械设备在性能良好的情况下使用。由于违章操作而造成机械设备及人

身伤亡事故或影响工程进度的，均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8司机在施工作业前对施工开挖区域进行确认以免损坏地下管线、电缆等物，如有损坏由司机负责。

9、下班后，司机应将机械应停放在平稳的地方，并将机械设备处于安全状态。妥善保管机械，如发现丢失损坏甲方不负责任。

10、乙方施工人员不得超越自己的施工区域，不得到处走动，偷盗施工区的任何物品，一经发现罚款1000元并清除施工现场，所发生的一切后果自负。

11、乙方人员应遵守湖南省治安处罚条例，禁止赌博、酗酒、偷盗、打架斗殴和影响生产、生活秩序的行为，一经发现罚款200元并清除施工现场。

16、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加盖双方公司印章；与项目主体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照执行，由于违反本协议而造成安全、环保、质量事故，由违约方承担一切经济损失与相关法律责任。

17、此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不能协商解决时，双方同意在协议签订地通过诉讼途径予以解决。

甲方单位(章)： 乙方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日期： 日期：

教育网络安全手抄报篇五

甲方（主管单位）： _____

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乙方（建设单位）：_____

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丙方（施工单位）：_____

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为加强对乙方开发丙方建设但处于停工状态的_____（以下简称停建工地）的安全管理，明确责任，防止停建工地因管理不严而发生完全事故，根据安全管理实行国家监察、行业管理、群众监督、企业负责的原则，乙、丙方特向甲方签订停建工地安全管理合同书。现将乙、丙责任明确如下：

一、甲方（主管单位）责任

1. 甲方切实做好监督职责，每月巡查停建工地一次。
2. 甲方发现停建工地安全隐患时，有权责令乙方和丙方改正。

二、乙方（建设单位）责任

1. 监督丙方按责任履行职责；
2. 负责安全防护和值班所需费用。如丙方垫付，待工程结算时一并结算；

3. 施工单位（丙方）已解除合同离场的，其丙方责任由乙方履行。

三、丙方（施工单位）责任

2. 建立值班制度，定人、定职责并安排24小时值班，禁止无关人员进入停建工地范围；

3. 停建工地四周悬挂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4. 加强对现在脚手架的检查，对搭设时间长，已出现变形和快要倒塌的脚手架，应采取措施加固或拆除。不能留有任何安全隐患，要防止台风吹倒脚手架而伤人伤物。

5. 带地下室的停建工地，要加强对地下室的管理，尽可能长期抽干地下室的积水，将地下室的所有入口暂时封闭，禁止无关人员进入地下室，要加强临边洞庭洞口的防护。

7. 彻底清理三无人员在停建工地生活居住，要坚持未完工验收绝不能使用的原则；

8. 不准将停建楼房出租经营方式或居住，已出生经营的单位要采取措施结束经营，封闭经营场所。停建工地和空地不能用作废品收购站，堆放废品杂物和有害物品，已作废品收购站和仓库的要尽快清理。

10. 按市政府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做好其它方面安全管理工作；

11. 因丙方管理不严，工作失职造成本单位或外单位人员在停建工地内发生人身伤亡事故，全部责任由丙方负责。_____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将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责任单位进行处理。

四、乙、丙方管理的停建工地位于_____市_____路与_____路交界处。

本责任合同书一式三份，甲、乙、丙方各一份。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法人代表（签字）：_____法人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丙方（盖章）：_____

法人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